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资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拟将其全资子公司珠海港超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超”)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减至30,000万元。减资完成后,电力集团仍持有珠海港超100%股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尚需履行减资相关法定程序,并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减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珠海港超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港兴路33号2栋304室

4、法定代表人:潘朝华

5、注册资本:100,000万

6、成立日期:2021年1月27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5X7TY2E

8、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电力集团持有其100%股权。

10、信用情况: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珠海港超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11、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4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33,032,530.67 | 316,818,386.06 |
| 负债总额 | 118,650,087.94 | 45,211,585.3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4,382,442.73 | 271,606,800.73 |
| 营业收入 | 21,149,387.27 | 24,320,387.62 |
| 净利润 | 5,899,241.04 | 11,906,095.56 |

12、经营情况

目前珠海港超旗下合计有21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分布在山东、河北、浙江、江苏、广东等区域,装机容量约111.77MW。

三、本次减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主要是基于珠海港超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及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的需要,同时确保珠海港超符合公司法及其章程中实缴注册资本的相关要求。本次减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局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5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公司债券的议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内有效(即2026年4月11日到期)。

2025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批复有效期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7年10月10日),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

鉴于公司本次注册及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期满,而公司拟计划在中国证监会批复到期日前择机分期发行,为确保发行工作有效和顺利推进,现拟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有效期延长至中国证监会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止(即2027年10月10日到期)。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及股东会对董事局授权的内容保持不变,后续发行的公司债券将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方案及董事局授权内容详见刊登于2023年3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4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为了日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2026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871,239,491.91元,关联方主要包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及其子公司、公司部分参股企业等。上述同类关联交易在2025年实际发生总金额为676,920,449.79元。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4人,同意4人,反对0人,弃权0人,关联董事蔡文先生、冯鑫先生、朱丹女士、宋锦霞女士和薛楠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关联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集团”)将对该事项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6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2025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商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2,460,000.00 | 13,097.34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 197,500.00 | 7,730.11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 | 60,000.00 | 51,017.70 |
|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 | 400,216,397.75 | 333,962,387.01 |
| | 小计 | | | 402,923,897.75 | 334,034,232.16 |
|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采购燃料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27,889,380.53 | 10,809,943.19 |
| | 小计 | | | 27,889,380.53 | 10,809,943.19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销售商品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300,000.00 | 29,686.00 |
|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 24,000.00 | 18,672.40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 5,500,000.00 | 4,044,156.61 |
| |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 | | 600,000.00 | 75,779.82 |
| | 小计 | | | 6,424,000.00 | 4,168,294.83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为关联人提供劳务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12,000,000.00 | 9,744,989.93 |
| | 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 | | 1,000,000.00 | 53,860.05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 200,000.00 | 262,475.26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 23,500,000.00 | 15,859,465.26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 | 263,931,347.62 | 248,971,604.78 |
|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承道服务 | | 800,000.00 | 495,732.76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 1,400,000.00 | 975,028.02 |
| | 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 | | 1,800,000.00 | 1,274,846.79 |
| |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 | | 1,000,000.00 | 752,380.96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 2,000,000.00 | 1,406,048.35 |
| | 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 | | 800,000.00 | 507,935.12 |
| | 交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为交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劳务 | | 57,484,284.93 | 25,866,380.17 |
| | 小计 | | | 365,915,632.56 | 306,170,747.46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6,000,000.00 | 4,739,943.40 |
| | 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 | | 250,000.00 | 52,116.96 |
| | 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 | | 1,050,000.00 | 378,061.33 |
| |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 | | 15,000,000.00 | –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 150,000.00 | 120,332.02 |
|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及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的劳务 | | 37,541,524.84 | 12,653,842.68 |
| | 小计 | | | 59,991,524.84 | 17,944,296.39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及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的租赁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2,628,517.60 | 978,493.78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 50,000.00 | 41,713.21 |
| | 小计 | | | 2,678,517.60 | 1,020,206.99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委托代为租赁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146,400.00 | 108,327.30 |
| | 小计 | | | 146,400.00 | 108,327.30 |
| 向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租赁 |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 2,858,264.40 | 262,527.24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 | 2,411,874.24 | 2,411,874.24 |
| | 小计 | | | 5,270,138.64 | 2,664,401.48 |
| 总计 | | | | 871,239,491.91 | 676,920,449.79 |

(三)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2025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商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 13,097.34 | 5,740,000.00 | 0.00% | -99.77% |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7,730.11 | 397,000.00 | 0.00% | -98.05% |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 51,017.70 | 65,000.00 | 0.02% | -21.51% | |
|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 333,962,387.01 | 480,000,000.00 | 99.98% | -30.42% | |
| | 小计 | | 334,034,232.16 | 486,202,000.00 | 100.00% | -31.30% | |
|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采购燃料 | 10,809,943.19 | 15,000,000.00 | 100.00% | -27.93% | |
| | 小计 | | 10,809,943.19 | 15,000,000.00 | 100.00% | -27.93%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销售商品 | 29,686.00 | 1,000,000.00 | 0.71% | -97.03% | |
|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18,672.40 | 30,000.00 | 0.45% | -37.76% |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4,044,156.61 | 4,130,000.00 | 97.02% | -2.08% | |
| |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 | 75,779.82 | 100,000.00 | 1.82% | -24.22% | |
| | 小计 | | 4,168,294.83 | 5,260,000.00 | 100.00% | -20.75%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为关联人提供劳务 | 9,744,989.93 | 12,000,000.00 | 3.18% | -18.79% | |
| | 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 | 0 | 13,500,000.00 | 0.00% | -100.00% | |
| | 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 | 53,860.05 | 1,000,000.00 | 0.02% | -94.61% |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262,475.26 | 2,058,000.00 | 0.09% | -87.25% |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15,859,465.26 | 23,500,000.00 | 5.18% | -32.51% |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 248,971,604.78 | 281,859,285.74 | 81.32% | -11.67%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承道服务 | 495,732.76 | 550,000.00 | 0.16% | -9.87% | 详见公司披露于2025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
| |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 | 975,028.02 | 1,200,000.00 | 0.32% | -18.75% | |
| | 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 | 1,274,846.79 | 1,500,000.00 | 0.42% | -15.01% | |
| |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 | 752,380.96 | 800,000.00 | 0.25% | -5.95% |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1,406,048.35 | 2,000,000.00 | 0.46% | -29.70% | |
| | 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 | 507,935.12 | 800,000.00 | 0.17% | -36.51% | |
| | 交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为交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劳务 | 25,866,380.17 | 48,507,126.18 | 8.45% | -46.68% | |
| | 小计 | | 306,170,747.46 | 389,224,411.92 | 100.00% | -21.35%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4,739,943.40 | 8,000,000.00 | 26.41% | -40.75% | |
| | 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 | 52,116.96 | 9,900,000.00 | 0.29% | -99.47% | |
| | 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 | 378,061.33 | 2,000,000.00 | 2.11% | -81.10% |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 120,332.02 | 150,000.00 | 0.67% | -19.78% | |
|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及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的劳务 | 12,653,842.68 | 64,933,372.83 | 70.52% | -80.51% | |
| | 小计 | | 17,944,296.39 | 84,983,372.83 | 100.00% | -78.88%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及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的租赁 | 978,493.78 | 1,771,066.44 | 95.91% | -44.75% | |
| |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41,713.21 | 50,000.00 | 4.09% | -16.57% | |
| | 小计 | | 1,020,206.99 | 1,821,066.44 | 100.00% | -43.98%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接受交控集团下属企业委托代为租赁 | 108,327.30 | 230,000.00 | 100.00% | -52.90% | |
| | 小计 | | 108,327.30 | 230,000.00 | 100.00% | -52.90% | |
| 向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 交控集团下属企业 | 公司下属企业向交控集团下属企业提供租赁 | 262,527.24 | 469,000.00 | 9.48% | -44.98% | |
| |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 公司下属企业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 2,411,874.24 | 2,411,874.24 | 90.52% | 0.00% | |
| | 小计 | | 2,664,401.48 | 2,870,874.24 | 100.00% | -7.19% | |
| 总计 | | | 676,920,449.79 | 985,641,728.43 | – | -31.32% | |
| 董事局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公司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额较于预计总金额30%以上,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况是基于原有业务类型考量,对与关联合作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估算。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业务需求及商务条件,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因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较于预计总金额,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br>个别非项目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或与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是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业务合作选择,以选取报价公司常采购金额优化的合作模式和合作伙伴,因此2025年根据实际需要,扩大或缩小了相关预计关联交易项目的业务规模。如相关关联交易业务达到规定标准,公司已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 | | | |
| 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独立董事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 | | | |

2026年年初至今与上述关联人仅产生少量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均达不到单独审议或披露标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30亿元,注册地:珠海,法定代表人:蒋模平,经营范围: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烟草制品零售;港口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证券投资咨询;通用航空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3,436,521.6万元,净资产4,042,728.67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572,209.58万元,实现净利润-65,254.13万元。

(2)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442,850.5462万元,注册地:珠海,法定代表人:邹秉宏,经营范围:港口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经营、管理,项目投资,燃气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6,361,716.92万元,净资产1,484,430.28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39,869.25万元,实现净利润41,563.66万元。

(2)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3、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52,901.24万元,注册地:珠海,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45%股权,法定代表人:韩志广,经营范围为:原油仓储;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仓储;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港口经营。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70,351.34万元,净资产65,918.63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453.67万元,实现净利润2,254.04万元。

(2)关联关系: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董事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4、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90,300万美元;注册地:珠海,公司持有其8.11%股权,法定代表人:赵春明;经营范围:生产精对苯二甲酸(简称PTA)并在国内外市场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精对苯二甲酸和对二甲苯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82,411.21万元,净资产48,237.58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20,374.00万元,实现净利润-41,797.18万元。

(2)关联关系: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董事过去12个月内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5、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万元,注册地:珠海,公司持有其40%股权,法定代表人:周杨柳,经营范围:珠海高栏港区LNG接收终端专用港作拖轮服务,港口环保服务,LNG加注服务,船舶管理咨询服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7,537.93万元,净资产7,050.52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583.25万元,实现净利润749.35万元。

(2)关联关系: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董事过去12个月内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6、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195,000万元,注册地:珠海,公司持有其20%股权,法定代表人:崔凤海,经营范围:港口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76,635.28万元,净资产 190,113.91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9,929.61万元,实现净利润2,694.71万元。

(2)关联关系: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7、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7,838万港元,注册地:珠海,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功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法定代表人:薛楠,经营范围:饮料生产,食品生产,酒制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保健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用胶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02,636.65万元,净资产45,025.80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1,096.11万元,实现净利润6,813.80万元。

(2)关联关系: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企业,因公司董事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8、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11,751万元,注册地:珠海,公司持有其35%股权,法定代表人:罗润,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危险化学品经营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9,145.23万元,净资产13,717.71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5,767.43万元,实现净利润2,348.93万元。

(2)关联关系: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董事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9、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美元650万,注册地: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港区一路,公司控股子公司常熟兴华港口有限公司持有其25%股权,法定代表人:PATRICK BIESDORF,经营范围:装卸、仓储和普通货运及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从事国际运输代理业务(不包括国际快递)。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8,668.75万元,净资产10,562.32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4,160.87万元,实现净利润3,038.24万元。

(2)关联关系: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10、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注册地:河南省鹤壁市开发区九州路85号,法定代表人:侯振源,经营范围:城镇燃气经营;燃气新技术开发、应用;分布式能源开发与运营(含热力、冷气、电力生产与供应);新型燃气研发、生产与供应;燃气设备与设施、厨房配件及燃烧器具、家用电器的生产、销售与安装;燃气设备租赁;商务信息及技术咨询。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619,161.4万元,净资产627,163.60万元;2025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424,157.50万元,实现净利润12,979.30万元。

(2)关联关系: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高管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11、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注册地:珠海,法定代表人:陈沛镒,经营范围:公共航空运输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4,771.36万元,净资产-125,490.81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1,629.96万元,实现净利润-22,319.02万元。

(2)关联关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为交控集团控股企业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因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董事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12、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15,350.5352万,注册地:珠海,法定代表人:黄鑫,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无船承运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装卸搬运;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谷物销售;轮胎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2,185.36万元,净资产12,345.26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187.26万元,实现净利润-116.31万元。

(2)关联关系:珠海港环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珠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珠海国际货柜码头(高栏)有限公司持股40%的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13、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人民币1,161,700万,注册地:珠海,法定代表人:冯卓璀,经营范围: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监理;港口经营;铁路运输基础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维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等。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296,579.15万元,净资产122,680.94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6,459.28万元,实现净利润-54,406.24万元。

(2)关联关系: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为珠海市铁路有限公司持股50%的公司,因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二)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资产情况较好、经营情况正常,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必要的日常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租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燃料和动力等类型。

公司同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业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

相关合同尚未签署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按具体业务的开展逐步签订。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2026年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三)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3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1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满足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在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基础上,公司拟在2026年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部分参股企业等关联企业开展若干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累计达到871,239,491.91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1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4人,同意4人;反对0人,弃权0人。关联董事蔡文先生、冯鑫先生、朱丹女士、宋锦霞女士和薛楠女士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公司债券的议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内有效(即2026年4月11日到期)。鉴于上述公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期满,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有效期至2027年10月10日,为确保发行工作有效和顺利推进,现拟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有效期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止。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及股东会对董事局授权的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1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梧州港务拟向交通银行梧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港(梧州)港务有限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17,290万元,贷款期限15年,用于置换建设梧州大利口码头1-4号泊位的公司对其的内部借款。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电力集团”)拟将其全资子公司珠海港超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珠海港超”)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减至30,000万元。减资完成后,电力集团仍持有珠海港超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1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局会议审议的《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拟定于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14: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1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第十一届董事局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07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局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2月0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2月0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其中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议案1涉及的关联股东,在对该议案表决时应回避表决,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93号铭泰城市广场1栋20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2026年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3、上述议案1.00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会表决结果中将对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者,可授权委托代表出席,委托代表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股东账户;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等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2月5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局秘书处(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93号铭泰城市广场1栋20层2004)。

4、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6-3292216,3292215;传真:0756-3292216;联系人:李然、明月。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股东会的人员食宿费用、交通费用及其它有关费用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01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7”,投票简称为“珠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